

# 慈航菩薩事略

本刊資料室

慈航菩薩籍隸福建省建寧縣。俗姓艾，號繼榮。父炳元公，清國子監生，母謝氏，系出名門。十一歲母棄世，十七歲父見背，孑然一生，愴懷孤露。遂赴鄰邑泰寧，峨帽峰出家，禮自忠和尚爲師。逆來順受，養成四十年來「不變隨緣現，心空及第歸」之偉大精神。是年秋，到九江能仁寺受具足戒，時值中華民國開國，故僧臘與民紀齊年。受戒後，遍禮九華、天台、普陀諸道場，參禪於揚州高旻寺，聽教於諦閑大師，學淨於度厄長老，求學於太虛大師之閩南佛學院，得法於圓瑛法師。兩度閉關，數載閱藏，精通教義，弘法不倦，年三十五，任安慶迎江寺住持。曾創辦佛學研究部，僧伽訓練班，義務夜校，國民學校，致力教育，深得太虛大師之讚許。年三十六，赴香港、仰光一帶講經，創辦仰光中國佛學會，法緣之勝，得未曾有。四十一歲歸國，經香港、廣東、上海，溯江而上，歷無錫、常州、鎮江、南京、桐城、九江、廬山、武昌、漢口等處，卓錫所

向，緇素景從。四十六歲，參加太虛大師所組織之「中國佛教國際訪問團」，遍歷緬甸、印度、錫蘭等國，宣傳抗戰國策，揭發敵偽陰謀，連絡教友感情，凡蹤跡所到，如中緬、中印、中錫各文化協會，均以次成立。是時，抗戰已進入最艱苦之階段，日寇向緬甸、印度、錫蘭、泰國等地宣傳，誣毀我國政府摧毀佛教，作爲侵略我國之理由，當時東南亞各佛教國家，多被日人矇蔽，聽信一面之詞，我國佛教訪問團抵達，日人詭計，立被揭破。四十七歲，駐錫馬來亞，往還於星州、馬六甲、吉隆坡、怡保各地，巡迴講經；七年之間，創設星州菩提學院，檳城菩提學院，星州菩提學校，檳城菩提學校，星州佛學會，雪州佛學會，怡保佛學會，檳城佛學會，佛教人間月刊社等佛教社團學院。民國三十七年，師年五十四歲，應臺灣中壢圓光寺禮聘，由南洋返國，主辦臺灣佛學院。五十五歲，止靜修院，四方學者多來請益，青年僧伽聞風赴止，聽法者衆。次年有總統府資

政趙恒惕居士等組織護法會，建築彌勒內院，每日講授因明、唯識、楞嚴、楞伽、攝大乘論諸經典，至此奔波之勞，方告一段落。五十八歲壬辰年九月十九日，內院開始作第三度之閉關。六十歲，五月六日圓寂於法華關中。民國四十六年，菩薩圓寂三週年紀念日，徒衆本欲開缸，嗣經永久紀念會，常務委員會議，詳加研討，僉以開缸後肉身無處供奉；且時局不靖，不如安座候機開缸，較為妥當；況遺囑所謂「三年後」之意義，與「正滿三年」同。四十七年，彌勒內院大殿裝修完竣、可供肉身暫安之所，四十八年圓寂五週年紀念大會，正式票決開缸。是年五月十九日清晨五時，由「永久紀念會」道安、副主任委員律航、玄光、總幹事蘇芬，會同兩院同學五十餘人，舉缸，肉身完整，呈玻璃色，五官分明，鬚髮生長，兩手下垂，雙腿盤坐，宛然如生，成爲臺灣保存肉身不壞之第一人。大師生平講說，著述頗多，經永久紀念會編輯遺著十二冊，一百二十餘萬言，名爲「慈航法師全集」，流通於世。事略，生平功業，以教育爲經，以弘法爲緯，經緯分明，相輔相成，而完成一代德不朽；功不朽；言不朽；身不朽之人天師表。

### 慈航遺囑

一、慈航身無半文，身後一切歸靜修院住持料理，衆信徒幫助。

政趙恒惕居士等組織護法會，建築彌勒內院，每日講授因明、唯識、楞嚴、楞伽、攝大乘論諸經典，至此奔波

之勞，方告一段落。五十八歲壬辰年九月十九日，內院開始作第三度之閉關。六十歲，五月六日圓寂於法華關

中。民國四十六年，菩薩圓寂三週年紀念日，徒衆本欲開缸，嗣經永久紀念會，常務委員會議，詳加研討，僉

以開缸後肉身無處供奉；且時局不靖，不如安座候機開

缸，較為妥當；況遺囑所謂「三年後」之意義，與「正

滿三年」同。四十七年，彌勒內院大殿裝修完竣、可供

肉身暫安之所，四十八年圓寂五週年紀念大會，正式票

決開缸。是年五月十九日清晨五時，由「永久紀念會」

道安、副主任委員律航、玄光、總幹事蘇芬，會同兩院

同學五十餘人，舉缸，肉身完整，呈玻璃色，五官分明

，鬚髮生長，兩手下垂，雙腿盤坐，宛然如生，成爲臺

灣保存肉身不壞之第一人。大師生平講說，著述頗多，

經永久紀念會編輯遺著十二冊，一百二十餘萬言，名爲

「慈航法師全集」，流通於世。事略，生平功業，以教育

爲經，以弘法爲緯，經緯分明，相輔相成，而完成一代

德不朽；功不朽；言不朽；身不朽之人天師表。

二、慈航一切經書衣物，全歸靜修院住持保存，學僧徒

衆不得爭執。

三、在未回大陸以前，彌勒內院所有學僧照常安住，由

靜修院及護法會維持。

四、請道安法師及律航法師，爲彌勒內院永遠導師，指

導學僧一切。

五、請白聖法師代我付圓瑛老法師法派七人：

1.自立 2.印海 3.嚴持 4.妙峰 5.常證 6.會性 7.真

性爲曹洞宗傳法。

六、圓寂後不發喪，不訃聞，不開追悼會，凡起龕或安

葬，莫請法師封龕說法種種儀式。

七、遺骸不用棺木，不用火化，用缸，跏趺盤坐於後山

，三年後開缸，如散壞，則照樣不動，藏於土；如

全身，裝金入塔院。

八、圓寂後一切禮懺放燄口超薦佛事莫做，唯念大悲咒

及觀音聖號。

九、後山紀念堂如禪堂然，四圍大椿凳可趺坐，中間佛

龕，遺像供在後面。

十、關房照樣，不可搬動，派人照應香燈茶水，可在內

念法華禮佛。

偈曰：

空手而來 空手而去 來來去去 永無休歇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夏曆十二月五日早晨四時慈航遺囑